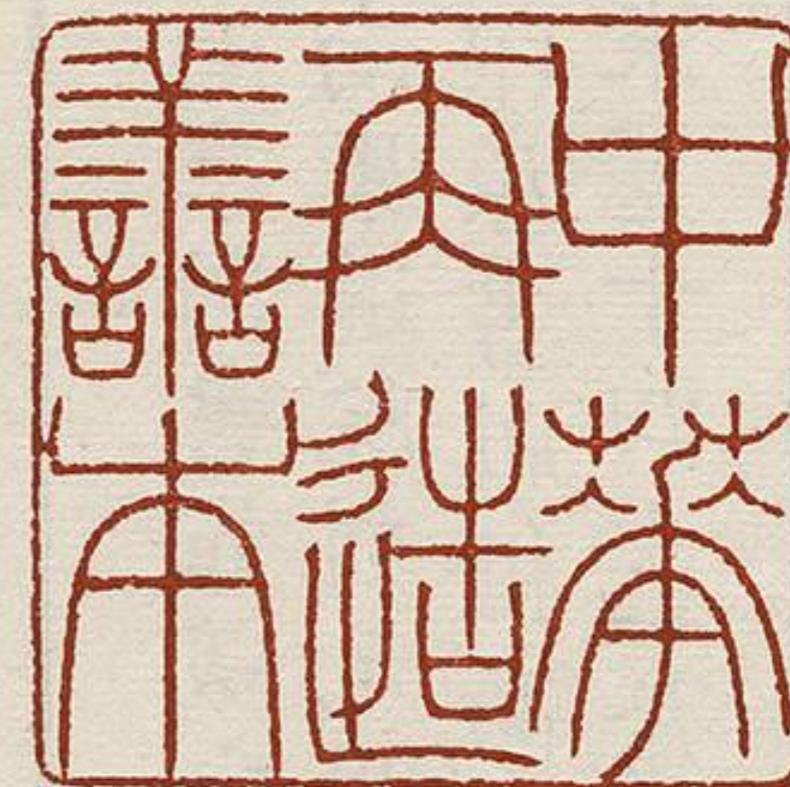


儀禮經傳通解

一

據南京圖書館藏宋嘉定十年南康道院刻元明遞修本影印原書版框高十八·七釐米寬十四·二釐米



卷之三

儀禮說解集注三毛本

王蓮澗藏書

墨书家九六鄉礼四言九十五邦国礼五王朝礼而前有嘉之奉未至恭而明張忠誠目錄以載史朱子乞修三礼劄記於是在有嘉之奉且月謹记云此先君晚发親定絕筆狀书故一篇却而未補而大財礼時祀公食大夫礼誦侯相朝礼皆未脫稿王於礼上从其漏亦缺付皆付之而未刪改惟喪祭二礼则尝以序之門人苦幹云六下所指既而稿之元九毛也後有嘉定奉未門人立楊復及陳空一跋其書初刻於南康道院再刻於南康道院金華西林行十五字更注同板心有茶室教利字姓名不匡微恒慎殷音字有關學子於儀禮則全載郊社節錄要疏年引溫不取成部石碑足訂注疏之祖百高麗鑄定宋刻板书中宋本湖海文派方主人毛增策稿
村尚隱求書安蓮涇太原布子藏书记沈印士業耕野諸圖記海叟著藏本東坡

八千卷樓
珍藏善本

印

宋

南康若刊

宋

高

大

儀

禮

學

院

司



與集傳集註而喪祭二禮儀空
焉蓋以屬門人勉齋黃幹博之
類次而未成也處來南康聞勉
齋已下世深恨文公之志不
終士友間有言勉齋固嘗脫葉
今在南劍陳史君勸欲全此書
索之南劍可也南劍知之果以
其書來且併遺刻者數輩至於
是鋟木更一年而後畢是雖
襄登二門而卷帙多前書三之
一以是刊立之日長默勘之功
鄉貢進士楊用為多又助以王
鎮圭童居欽黃嵩三君披閱

精彊錯簡脫字、往々無之。藤生
不為晚而不能一識。文公

文公不可得而見得見勉齊者
斯可矣。又復失之分符星渚乃
文公遺愛之地。高山仰止。捲
輿懷。茲又得全其所欲述之書。
以畢其平日傳受之志。豈非

幸歟。第閑習禮程度不如武贍儀
刑。諷味遺言。不如親承音旨。誠
有如古人之論。撫卷為之三嘆
也。嘉定癸未孟秋上漸四明張
處識



儀禮經傳目錄

漢書藝文志禮古經五十六卷經十

七篇

后氏戴氏。今按此即今儀禮七篇也。十七本作七十。臨江劉敞云。

當作十七。計其篇數則然。今從之。永嘉張淳曰。漢初未有儀禮之名。疑後漢學者見十七篇中有記。儀有禮遂合而名之也。

記百三十一篇

篇

七十子後學者所記也。

明堂陰陽三十三篇

古明堂

王史氏二十篇

七十子後學者

曲臺

后倉九篇

如淳曰。行禮射於曲臺。后倉爲記。故名曰曲臺記。

明堂陰陽說五篇

周官六篇周官傳

四篇

王莽時劉歆置博士。師古曰。即今周官禮也。云其冬官以考工

記充之。

劉歆曰。易曰。有夫婦父子君臣

上下。然後禮義有所錯。而帝王質文
世有損益。至周曲爲之防。事爲之制。

故曰禮經三百。威儀三千。

今按禮經威儀

作經禮曲禮而中庸。禮經史傳鄭玄等皆曰經禮即周禮三百六言曲禮即今儀禮冠昏吉凶。其中儀三十六以真有委曲威儀故有二十六獨臣瓊曰周禮三百特官名耳。經禮謂冠昏吉凶蓋以儀禮爲經禮也。近世括蒼葉夢得曰經禮制之先此曲禮文之目也。先王之世二者莫皆有書藏於有司祭祀朝覲會同則大御大夫受之以教萬民保氏掌之史執之以涖事小史讀之以喻衆而大教國子者亦此書也。愚意禮篇三十六禮器爲勝諸儒之說。贊葉爲長蓋禮乃制治立法設官分職之書於天。

下事無不該攝禮典固在其專爲禮設也。故此志列其經傳之目而非但曰周官而不曰周禮自不應其一官兼掌衆禮或以數官通行一事亦難計其官數以充禮篇之數至於是儀禮則其中冠昏喪祭燕射朝聘自又嘗考之經禮固今之儀禮其序書十七篇而其逸見於它書者猶有數十壺奔喪遷廟釁廟中雷等篇其不可見者又有古經增多三十丸篇其不可明。

而明堂陰陽王史氏記數十篇及河間獻王所輯禮樂言事多至五百餘篇。嘗或猶有逸在其間者大率且以春官所領五禮之目約之則其初固當有三百餘篇。三疑矣所謂曲禮則皆禮之微文小節如今曲禮少儀內則玉藻弟子職篇所記事親事長起居飲食容貌辭氣之法制器備物宗廟宮室衣冠車旗之等凡所以行乎經禮之中者其篇之全數雖不可知然條而析之亦應不下三千有餘矣若或者專以經禮爲常禮曲禮爲變禮則如冠禮之不醴而醮用酒殺牲而有折俎若孤子冠母不在之類皆禮之變而未嘗不在經禮篇中坐如尸立如齊毋放飯毋流鬱之類雖在曲禮之中而不得謂之變禮其說誤也及周之衰諸侯將踰法度惡其害已皆滅去其籍自孔子時而不具至秦大壞漢興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訖孝宣世后倉最明戴德戴聖慶普皆其弟子三家立於學官今按此即上文誤作七十篇者禮古經者

出於魯淹中及孔氏蘇林曰淹中星名也○今按及

孔氏舊註屬下句劉敞云孔氏安國所得壁中書也當屬上句今按此即其讀當從劉氏

與十七篇文相似

多三十九篇

今按與本作學十七本正多三十九

其說是也蓋上文經七與七十當作十七五十六卷除十七

十篇本註后氏戴氏又言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后倉二戴皆其弟子則被所謂后戴之禮即是傳此高堂生之所傳而今號儀禮者也況劉氏所

考於所增多篇數適合而上文經目又別無高堂生十七篇之禮其證甚明賈公彥疏亦云古文十七篇與高堂生所傳相似是唐初時漢志猶未誤也故知此譏錯三及明堂陰陽王

史氏記所見多天子諸侯卿大夫之制雖不能備猶齎倉等推士禮而致於天子之說也師古曰齎與愈同愈勝

三十一篇以下與經文本不相雜疑今亦多見於本篇後記及二戴之詒

孔子家語等書特不可考其所得耳。又張淳云如歆所言則高堂生所得獨爲士禮而今儀禮乃有天子諸侯大夫之禮在其太半疑今儀禮非而堂之書但篇數偶同耳此則不然考於劉說所訂之誤又不察其所謂士禮者特略舉首篇以名之其曰雜而致於天子者蓋專指冠昏喪祭而言若燕射朝聘則士有是禮而可推耶○賈公彥曰戴德戴聖與劉向別錄十七篇次第皆茲以下大戴郎以士喪說文士喪特牲少牢有司鄉飲鄉射燕禮大射聘禮公食覲禮喪服爲次小戴則以鄉飲鄉射燕禮大射士喪喪服特牲少牢有司士喪既夕聘禮公食覲禮爲次皆尊卑吉凶先後雜亂故鄭說不從之唯劉向別錄大射以上七篇與

小戴同而其下乃以聘食覲禮喪服
士喪既夕士虞特牲少牢有司爲次
皆尊卑吉凶次第倫叙故鄭用之也
又曰儀禮之次賤者爲先故以士冠
爲先無大夫冠禮諸侯冠次之天子
冠又次之其昏禮亦士爲先大夫次
之諸侯次之天子爲後諸侯鄉飲酒

爲先天子鄉飲酒次之鄉射燕禮以
下皆然又以冠畢士相見爲先後者
以二十而冠三十而娶四十強而仕
即有摯見鄉大夫見國君之等又爲
鄉大夫州長行鄉飲酒鄉射之事以
下先吉後凶凶盡則又行祭祀吉禮
也

士冠禮第一

陸德明釋文曰：冠古亂反，下以意求之。

家禮一之上

鄭玄目錄曰：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

疏曰

言童子居士位者。據下

知此是士身自加冠也。又據曲禮云：二十而弱冠，故知年二十而冠也。

孔穎達云：冠之所起，案略說云：古人冒而句領，註云：謂三皇時以冒覆頭，句領繞項，世本云：黃帝造旒冕，蓋前主

此以羽皮爲冠，至是乃用布也。

集禮目錄

七

王

人玄冠朝服，則是仕於諸侯。句天子。

之士朝服皮弁素積。

今按諸侯朝服以日視朝，天子服

皮弁以日視朝，皆君臣同服，故言此篇言主人玄冠朝服，則是仕於諸侯而爲士者，若天子之士，則其朝服當用皮弁素積，不得言玄冠朝服也。鄭氏本文如此，今見疏義而釋文乃以天子二字加於諸侯之上，則舛謬而

無文理矣，溫本亦誤，今定從疏。

古者四民出事，士之

子恒爲士，疏曰：四民出事，見齊語引文，溫本之者，見此爲士，自加冠決。

若士之子四十強而仕何得有二十
爲士自加冠也○今按此說不可曉
竊詳鄭意似謂士之子雖未仕
然亦得用此禮爾疏恐誤也

冠於

五禮爲嘉禮大小戴及別錄皆此爲

第一

疏曰周禮春官五禮之目曰吉

凶賓軍嘉其以嘉禮親萬民之

一口以昏冠之禮親成

男女是冠屬嘉禮也

今仍舊次而

於其文頗有所釐析云

如取三覆以

章之次諸辭各附於本章之下增女

等一節自雜記而來出後記以入後

冠義第二

家禮一之下

此小戴記第四十三篇蓋漢儒所造
以釋冠禮之義者也家語冠頌篇略
見天子諸侯大夫之禮小戴曾子問
中冓變禮春秋内外傳有事證今皆
以附于後定爲第二而遞改下篇之

篇之

卷二十一

儀禮目錄

八

替

次云

士昏禮第三

家禮二之上

鄭目錄云士娶妻之禮以昏爲期因而名焉必以昏者陽往而陰來日入

三商爲昏

疏曰商謂商量是漏刻之後皆云二刻半前後共五刻今云三名案壽氏云日未出日沒

商者嫁數而言謙周云大昊制嫁娶儻皮爲禮是晉禮所起也○今按周禮媒氏凡男女自成名以上皆書年月日名焉令男三十而娶女二十而嫁又按孔子曰霜降逆女采泮毅

大同小同

仪礼目錄

古文

湖界

止而媒氏又言中春之月今會男女此皆昏禮之大期也左傳云國君十五而生子并人君早娶所以重繼嗣也

昏於五禮屬嘉

禮大小戴及別錄此皆第二今頗釐析之而定爲第三後皆放此不復重

出

昏義第四

家禮二之下

此小戴第四十四篇蓋漢儒所造以

釋昏禮之義者也今以郊特牲坊記

曾子問及詩春秋內外傳白虎通義

說苑說昏禮之義及其變節合之以為此

篇

內則第五

家禮三

此小戴第十二篇蓋古經也鄭氏以爲記舅女居室事父母舅姑之法以

十四

儀礼目

十

閨門之內禮儀可則故曰內則今安

此必古者學校教民之書宜以次於

晉禮故取以補經而附以傳記之說云說苑所說昏禮之義及其變節合之

以爲此篇

內治第六

家禮四

古無此篇今取小戴昏義哀公問文

王世子內則篇及周禮大戴禮秦漢

內外傳孟子書大傳新序列女傳前
漢書賈誼新書孔叢子之言人君內
治之法者創爲此記以補經闕

五宗第七

家禮五

古無此篇今取小戴喪服小記大傳
曾子問內則文王世子檀弓曲禮篇
及此經喪服傳春秋內外傳家語白

虎通義書大傳孔叢子等書之言宗
子之法以治族人者創爲此篇

親屬記第八

家禮六

此即爾雅之釋親篇白虎通義所謂
親屬記者也以其具載閨門三族親
戚之名號故列於此而通義所釋亦
因以附焉

士相見禮第九

鄉禮一之上

鄭目錄曰士以職位相親始承摯相

見之禮雜記會葬禮曰相見也反哭

而退朋友虞祔而退疏曰經亦有大夫及庶人見君

之禮亦有士見大夫之法而以士相見爲首故以名篇其天子之孤卿大夫士與諸侯之孤卿大夫士執摯既同相見之禮亦無別又云送葬之禮

恩厚者退遲恩薄者退疾引疏曰經亦有大夫及庶人見君之者證有執摯相見之義也

士相見

信

於五禮屬賓禮大小戴及別錄皆第

三疏曰案周禮大宗伯五禮賓禮之

三別有八春朝夏宗秋覲冬遇時會

殷同六者是五等諸侯見天子兼有

自相朝覲之禮時聘曰問殷覲曰視

二者是諸侯使臣出聘天子及自相

聘之禮並執玉帛而行無執禽摯之

法此屬直新升爲士大夫之等同國執禽摯相見及見君之禮亦是賓主

相見之法故

屬賓禮也

臣禮篇而取曲禮少儀玉藻諸篇言

相見飲食之禮者附之

士相見義第十

鄉禮一之下

古無此篇劉敞補亡今以白虎通義附其後

投壺第十一

鄉禮二

此小戴第四十篇第記主人與客燕

飲投壺之禮鄭氏以爲賓曲禮之止

篇其事與射爲類於五禮宜屬嘉禮

疏曰案周禮大宗伯云以嘉禮親萬民下有以賓射之禮親故舊朋友故

知蜀嘉禮也今取大戴及少儀合之一以繼

士相見禮之後

鄉飲酒禮第十二

鄉禮三之上

鄭目錄云諸侯之鄉大夫三年大比獻賢者能者於其君以禮賓之與飲

酒疏曰凡鄉飲酒之禮其名有四此

賓賢能一也六十者坐五十者立

侍是黨正蜡祭飲酒二也州長春秋

習射於序先行鄉飲酒三也又有鄉

士大夫士飲國中賢者用鄉飲酒四

也其王制云鄉尚齒即是黨正飲

酒疏曰呂大臨曰鄉人凡有會聚皆當行此禮恐云止四事論語載鄉人

飲酒技者出斯出矣鄉飲酒於五禮

亦指鄉人而言之

屬嘉禮大戴此乃第十小戴及別錄

此皆第四今略取少儀二三附記下

鄉飲酒義第十三

鄉禮三之下

此小戴第四十五篇亦漢儒所造以釋鄉飲酒之義者也上篇所陳乃鄉大夫將興其賢能而賓之之禮此義中第五章兼有黨正正齒位之事鄭說已見上篇孔穎達以為吉禮非也

鄉射禮第十四

鄉禮四之上

鄭目錄云。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之禮謂之鄉。州之屬鄉大夫或在焉。不改其禮。

疏曰。鄭註州長以下周禮州長職文也。周

禮文云。五州爲鄉。是州屬鄉也。一鄉雖管五州。然鄉大夫或宅居一州之土。則當來臨此射禮。故州長所行而名鄉射也。又鄉大夫既與賢者能者。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衆庶。亦如此禮。故亦名爲鄉射。云不改其禮者。雖

鄭不目錄 上五

卷之三

鄉大夫在其禮仍依州長射禮也。然此經鄉大夫射於庠。云堂則由楹外。又云堂則物當櫂。入云大夫用兕。中其禮與士射於序別。而云不改者。六射鄉大夫士射。先行鄉飲酒禮。及未旅而射。爲不改耳。其實亦有少異也。射於五禮屬嘉禮。大戴十一小戴及別錄皆第五。今按此篇與上篇戒宿詳具之。是後諸篇亦復放此。蓋恐後人因事據鑒者。不能一一通貫。故不憚其繁複耳。至於疏家復詳言之。則

為冗長故李獨存註文而
疏無異義昔不復載也

鄉射義第十五

鄉禮四之下

此小戴第四十六篇亦漢儒所造以
釋鄉射之義者也今取其言鄉黨習
射謂衆庶者爲此篇而出其言天子
諸侯將舉選士者爲大射義見後篇
學制篇十六

學禮一之上

古無此篇此類今以家塾黨庠遂序
皆爲鄉學則其禮之次宜有以見其
設教導民之法故集諸經傳創立此
篇以爲此類之首

學義第十七

學禮一之下

此篇亦古所無今集諸經傳凡言教
法之意若摘之以釋上篇之義

弟子職第十八

學禮二

此管子之全篇言童子入學受業事
師之法今分章句參以眾說補其註
文以附于經

少儀第十九

學禮三

此小戴記之第十七篇言少者至長
之節註疏以爲細小威儀非也今釐

其雜亂而別取它篇及諸書以補之

曲禮第二十

學禮四

此小戴記之第一篇言委曲禮儀之
事所謂曲禮三千者也其可隨事而
見者已包在經禮三百篇之內矣
此篇乃其雜碎首尾出入諸篇不可
隨事而見者故合而訖之自爲一篇

而又多爲韻語。使受者得以諷於口。
而存諸心。蓋曲禮之記也。戴氏編禮
時已云逸。故特因其首章之幸存者。
而雜取諸書所引。與它記之相似者。
以補續之。然其文亦多錯亂。不甚倫
貫。今頗釐而析之。

周禮第二十一

學禮五

古無此篇。今按事親事長。隆師親友
治家居室之法。各有成篇。獨臣事君。
三綱之大。其法尤嚴。乃獨無所聚。而
散出於諸書。學者云。所考焉。今剟其
語。創爲此篇。

靈律第二十二

學禮六之上

古無此篇。今以六藝次之。凡禮之通

行者已略見上諸篇矣此後當繼以
樂而樂經久已亡逸故取周禮鄭註
太史公淮南子前後漢志杜佑通鑑
之言律呂相生長短均調之法割爲
此篇以補其缺

鐘律義第二十三

學禮六之下

古亦無此篇今取

卷

詩樂第二十四

學禮七

古亦無此篇而大樂遺聲其絕久矣
今取世傳唐開元十二詩譜補之
以粗見其仿佛然亦未知其果有以
合於古之遺聲否也

禮樂記第二十五

學禮八

古無此篇今取諸記中通論禮樂大

指者合爲此篇以通釋禮樂之義

書數第二十六 今闕

學禮九

古無此篇今按六藝之射已畧見上鄉射及下大射篇御法則廢不可考矣唯書數日用所須不可不講故取解字許氏說文序說及九章算經爲此篇以補其缺然亦不能詳也

學記第二十七

學禮十

小戴第十八篇言古者學校教人傳道授業之次序與其得失興廢之所由蓋兼大小學而言之舊註多失其指今考橫渠張氏之說并附己意以補其註云

大學第二十八

學禮十一

補其註云

大學第二十八

學禮十一

小戴第四十二篇專言古者大學教人之次第河南程氏以爲孔氏之遺書者也秦漢以來儒者既失其傳故其舊文舛錯爲甚而訓說亦多不能得其微意今推本程氏旣緒正之仍

別爲之章句讀者宜盡心焉則聖賢之學可漸而進矣

中庸第二十九

學禮十二

小戴第三十一篇程氏以爲孔門傳授心法而其書成於子思而其言大抵與大學相發明故熹聞之先君子常以爲大學者此篇之戶庭而此篇

則大學之間奧也然道既失傳說者
類皆不能得其微指今亦本程氏別
爲章句讀者孰復而深味之則聖賢
傳付之密旨庶乎其有以自得之矣

保傅傳第三十

學禮十三

漢昭帝詔曰通保傅傳文穎以爲賈
誼所作即此篇也今在大戴禮

四十八篇其詞與誼本傳疏語正合
其言教太子輔少主之道至詳而
極懇切矣故自當時即以列於孝經
論語尚書之等而進之於君上
識其言之要者矣後之君子有愛君
憂國之深慮者其可以不之省哉

此大戴第五十一篇篇序自此以下題並闕

五學第三十二

學禮十五

燕禮第三十三

邦國禮一之上

燕義第三十四

邦國禮一之下

大射禮第三十五

邦國禮二之上

大射義第三十六

邦國禮二之下

聘禮第三十七

邦國禮三之上

聘義第三十八

邦國禮三之下

公食大夫禮第三十九

邦國禮四之上

公食大夫義第四十

邦國禮四之下

諸侯相朝禮第四十一

邦國禮五之上

諸侯相朝義第四十二

邦國禮五之下

儀禮集傳集註目錄

觀禮

朝事義

歷數

上筮

闕

夏小正

月令

樂制

樂記

王制之甲 分土

王制之乙 制國

正制之丙 王禮

王制之丁

三至四

王朝禮八

王制之戊 設官

王朝禮九

王朝禮一之上

王朝禮一之下

王朝禮二之上

王朝禮

王朝禮三之上

王朝禮三之下

王朝禮四之上

王朝禮四之下

王朝禮五

王朝禮六

王朝禮七

王朝禮八

王朝禮九

王制之已

建侯

王朝禮十

王制之庚

名器上

王朝禮十二

王制之辛

名器下

王朝禮十三

王制之壬

師曰

王朝禮十四

王制之癸

刑辟

三朝禮十四

乞修三禮劄子

集五

集禮目錄

二十五

一卷

臣聞之六經之道同歸而禮樂之用爲急遭秦滅學禮樂先壞漢晉以來諸儒補緝竟無全書其頗存者三禮而已周官一書固爲禮之綱領至其儀法度數則儀禮乃其本經而禮記郊牲冠義等篇乃其義疏耳前此猶有三禮通禮學究諸科禮雖不行而士猶得以誦習

而知其說熙寧以來王安石變亂舊制

廢罷儀禮而獨存禮記之科棄經任傳
遺本宗末其失已甚而博士諸生又不
過誦其虛文以供應舉至於其間亦有
因儀法度數之實而立文者則咸幽冥
而莫知其源一有大議率用耳學臆斷
而已若乃樂之爲教則又絕無師授律

尺短長聲音清濁學士大夫莫有知其
說者而不知其爲闕也故臣頃在山林
嘗與一二學者考訂其說欲以儀禮爲
經而取禮記及諸經史雜書所載有反於
禮者皆以附於本經之下具列註疏諸
儒之說略有端緒而私家無書檢閱無
人抄寫久之未成會蒙除用學徒分散

遂不能就而鐘律之制則士友間亦有得其遺意者竊以更加參考別爲一書以補六藝之闕而亦未能具也欲望

聖明特詔有司許臣就祕書省關借禮樂諸書自行招致舊日學徒十餘人踏逐空閑官屋數間與之居處令其編類雖有官人亦不繫銜請俸但乞逐月量

支錢米以給飲食紙札油燭之費其抄寫人即乞下臨安府差撥貼書二十餘名候結局日量支犒設別無推恩則於公家無甚費用而可以興起廢墜垂之永久使士知實學異時可爲

聖朝制作之助則斯文幸甚取

進止

古先君而古有家禮五卷鄉禮

三界四神十二羣和國祚四

宋玉朝猶古矣今知於南康

道院其曰經傳通解者白凡

十三翼先生晚山學之并記

見於目錄惟書焉數一而缺而

未齋而方射禮聘禮以食古

卷之三

復元自註

三
一

文
本
卷

夫禮謂之傳相朝禮之篇則
於志脫舊業也其自集傳佳作
者以書而舊名也十四卷考
多朝禮而卜筮以扁而缺條則
先君而草空而事晦則改其文
皆不敢苟而增之至寒謹其
舊掌亦於去罪三孔則清以規

莫等於心事、局之門人黃幹譜

而詔次官書風而音相合、持

此座矣此書以未具備、欲令

先君牽崇即古有夫於皇

書以立旌廷、書以表清於

朝、乞招林生往置局編次而不

第上、然其甚述旨意且存此

焉、多注釋錄如古諺者當有
以識其心之而存矣、禮缺事壞
于省治年今幸得論移見諸
諸、亦夫不悔之幸、使不克完其
大全、而而就者以此為何、是夫其
可為千古之恨也夫、嘉

首甲子日而在江蘇



